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2024 年 3 月 6 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458.00 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要求，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4 年 2 月 2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458.0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根据《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 1、授予日：2024 年 2 月 21 日
- 2、授予数量：458.00 万股
-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 4、授予人数：52 人
- 5、授予价格：5.36 元/股

###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朱晓燕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2.00	5.80%	0.13%
李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32.00	5.80%	0.13%
丁盛	董事、副总经理	32.00	5.80%	0.13%
王权信	董事	25.00	4.53%	0.10%
技术或业务骨干（共 48 人）		337.00	61.05%	1.40%
预留		94.00	17.03%	0.39%
合计		552.00	100.00%	2.3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

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之日起计。授予日与首次可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制性股票各解除限售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当期限制性股票应当终止解除限售，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4]B02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 5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454.88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458 万元，计  
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996.88 万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458.00 万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登记手续。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  
性股票登记日为 2024 年 3 月 6 日。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4,000 万股增加  
至 24,458 万股。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博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公司股份数量为 15,4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50%，授予完成后，其持有的  
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变更为 63.29%，持股比例虽有略微的变化，  
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  
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万股）	变更数量（万股）	变更后数量（万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0.00	0	24,0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458.00	458.00
合计	<b>24,000.00</b>	<b>458.00</b>	<b>24,458.00</b>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4年2月21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预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1,268.66	792.91	422.89	52.86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若本激励计划终止，将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